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 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通过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 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何峰先生主持,其中何峰、何妤、李献民、何 骁阳、娄燕、韩剑学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 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 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年产 80 万套轻量化高强度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 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定在全资子公司重庆铝器时代 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铝器时代")投资建设年产80万套轻量化高强度新能 源汽车零部件项目,铝器时代作为年产80万套轻量化高强度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 目的实施主体。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相关人员负 责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的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对 外投资项目结束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建设年产80万套轻量化高强度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建设重庆綦江新铝时代铝合金循环 利用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通过新设全资子公司重庆新铝时代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在重庆市綦江区投资建设重庆綦江新铝时代铝合金循环利用项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相关人员负责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重庆綦江新铝时代铝合金循环利用项目相关设立登记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结束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建设重庆綦江新铝时代铝合金循环利用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建设新铝时代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通过新设全资子公司渝北新铝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在重庆市渝北区投资建设新铝时代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项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相关人员负责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新铝时代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项目相关设立登记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结束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建设新铝时代汽车轻量化零部件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星期二)14:30 在重庆市南川区东城街道龙江大道 279 号重庆铝器时代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